台社科规办〔2019〕1号

关于做好台州市2019年度哲学社会科学

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台州市2019年度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即日起开始。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市党代会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着力研究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坚持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注重新兴边缘交叉学科和跨学科综合研究，不断推进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促进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为大力弘扬大陈岛垦荒精神，奋力推进现代化湾区建设，谱写新时代台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智力支持和理论支撑。

二、研究重点

2019年市哲社规划课题的研究重点为：①重大理论问题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等；②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台州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研究；③新中国成立70周年研究；④台州地方特色历史文化研究，以及具有台州特色的优势学科研究；⑤基础理论研究中的学术前沿问题。

课题要体现鲜明的问题意识和创新导向，着力推出具有较高水准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本次申报不设《课题指南》，申报者可根据自己的学术积累和专长自主选题申报。基础研究要跟踪本学科及相关研究领域的最新进展和学术前沿动态，体现创新性、开拓性和较高的学术思想价值。应用研究要紧紧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前瞻性、战略性和预判性研究，注重调查研究，体现规律性和创造性，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为党和政府决策服务。

三、申报要求

（一）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与在研的市厅级（含）以上课题选题相似、主题相近的课题不能重复申报市社科规划课题，凡承担市哲社规划课题、社科联研究课题未完成者，原则上不得申报2019年市社科规划课题。

（二）本次社科规划课题分重点、一般和立项不资助课题。课题负责人应在申报表相应栏目写上是否愿意申报不资助课题。经专家评审，未被评为资助课题且负责人愿意的可参加立项不资助课题的评审。

（二）成果形式为论文、研究报告的课题，原则上要求在1年内完成；成果形式为专著的，原则上要求在2年内完成。

（四）课题申报一律通过市属社团，高校社科联、市级有关单位和县（市、区）社科联进行。申请人推荐单位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认真审核申请书所有栏目填写的内容，签署明确意见，在“推荐单位承诺”一栏中盖章，并于截止日期前将所有申报材料报市社科联学会与科研处。

三、申报时间及申报材料

（一）即日起至2019年2月18日为申报受理时间，逾期恕不受理。

（二）申报时需递交的材料为：

1.经推荐单位审查合格并盖章的《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表》（一式1份，A4纸打印，附电子文档）；

2.《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论证（活页）》（一式5份，A4纸打印，附电子文档）；

3.《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一式1份，附电子文档）。

以上申报材料可自行从“台州智库”上查询并下载。

网址为：www.tzzk.gov.cn。

联系电话： 88818893

Email：tzsklxhc@163.com

办公地址：台州市市府大道406号市总工会521室市社科联学会与科研处

邮政编码：318000

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月3日

|  |
| --- |
| 抄送：省社科联，市委办、市委宣传部、市府办、市财政局，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
| 台州市社科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月3日印发 |